**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手册**

**目 录**

 **第一章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第二章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第三章 其它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

**第一章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一、法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一条规定：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将消防设计文件报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依法对审查的结果负责。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第十四条规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工程是特殊建设工程：

（一）总建筑面积大于二万平方米的体育场馆、会堂，公共展览馆、博物馆的展示厅；

（二）总建筑面积大于一万五千平方米的民用机场航站楼、客运车站候车室、客运码头候船厅；

（三）总建筑面积大于一万平方米的宾馆、饭店、商场、市场；

（四）总建筑面积大于二千五百平方米的影剧院，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营业性室内健身、休闲场馆，医院的门诊楼，大学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寺庙、教堂；

（五）总建筑面积大于一千平方米的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儿童游乐厅等室内儿童活动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医院、疗养院的病房楼，中小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学校的集体宿舍，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

（六）总建筑面积大于五百平方米的歌舞厅、录像厅、放映厅、卡拉ＯＫ厅、夜总会、游艺厅、桑拿浴室、网吧、酒吧，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茶馆、咖啡厅；

（七）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

（八）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

（九）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

（十）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

（十一）设有本条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情形的建设工程；

（十二）本条第十项、第十一项规定以外的单体建筑面积大于四万平方米或者建筑高度超过五十米的公共建筑。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有关问题解答（一）的通知》（建办法﹝2020﹞50号）的有关内容，进行如下说明：

1.第（一）（四）（五）（六）项中的建筑面积适用于本项中所有示例类型。

2.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未明确有关“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内容解释前，有关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的界定仍然按照原公安部消防局《关于明确适用消防设计审核和消防验收的发电、变配电工程规模的答复意见》（公消﹝2013﹞259号）执行，即：单机容量300MW及以上或总装机容量600MW及以上的大型火力发电厂；装机容量300MW及以上且水库总库容1亿m3及以上的水电枢纽工程（包括抽水蓄能电站）属于大型发电工程。枢纽变电站、区域变电站、地区变电站属于大型变配电工程。

3.第（十）项中“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作为特殊建设工程无前置条件。参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17年印发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国家机关办公楼是指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办公用房。参照相关标准，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是指电力调度、电信、邮政、防灾指挥调度、广播电视、档案等的办公用房。

 二、申请材料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提交下列材料：

（一）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二）消防设计文件；

（三）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

（四）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提交批准文件。

 三、工作流程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流程包括受理、技术审查、出具审查意见、送达和公开、建档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自受理消防设计审查申请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审查意见。依法需要组织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的，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在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专家评审时间从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算，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专家评审时间不计算在审查时间内。



 **（一）受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对建设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预审，预审内容包括受理范围和申请材料等是否符合要求，对照填写《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材料预审记录表》（见附件1-1），根据预审情况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

**1.预审内容**

**（1）受理范围要求**

1）建设工程属于特殊建设工程；

2）建设工程属于本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管辖。

**（2）申请材料要求**

1）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信息齐全、完整（见附件1-2、附件1-3）；

2）消防设计文件内容齐全、完整（具有《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十七条规定情形之一的特殊建设工程，提交的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内容齐全、完整）；

3）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已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

4）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已提交批准文件。

**2.出具受理意见**

经预审，受理范围和申请材料等均符合要求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予以受理，并出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受理凭证》（见附件1-4）；受理范围和申请材料等，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不予受理，并出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不予受理凭证》（见附件1-5）。凭证应当载明申请事项（含申请日期、项目名称、项目地址等）、收到申请材料的目录，加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或受理专用印章，并注明日期。申请资料存在错误可以当场更正的，应当允许申请人当场更正，《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不予受理凭证》应当载明不予受理的理由，并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将凭证当场交建设单位的，建设单位签收人应当签字确认，注明签收日期；受理人员应当现场核对建设单位签收人的身份，并留存身份证明文件。

注：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系统办理则按照网办程序，由行政审批窗口统一出具相应受理通知书，但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自行打印受理凭证存档。

 **（二）技术审查**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受理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后，应按照相关规定指派两名以上承办人员组织开展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工作。

实行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的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等建设工程，应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的技术审查并入联合审查，意见一并出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根据施工图审查意见中的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意见，出具消防设计审查意见。

未实行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的建设工程，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依据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对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进行技术审查，也可以委托具备相应能力的技术服务机构（含具备该工程设计业务范围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并形成意见或者报告，作为出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的依据。

具有《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十七条规定情形之一的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除提交上述“二、申请材料”所列材料外，还应同时按要求提交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主要包括:特殊消防设计文件，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消防技术标准的原文及中文翻译文本，以及有关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资料），按照《四川省特殊建设工程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管理规定（试行）》的相关规定，由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按照相关规定组织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的专家评审。专家评审意见应作为各市（州）、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技术服务机构开展消防设计技术审查的依据。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符合下列条件的，结论为合格；不符合下列任意一项的，结论为不合格：

1.消防设计文件编制符合相应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的要求；

2.消防设计文件内容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规定；

3.消防设计文件内容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中带有“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要求的非强制性条文规定；

4.具有《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十七条情形之一的特殊建设工程，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通过专家评审。

**（三）出具审查意见**

承办人应当根据审查情况，制作《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审批表》（见附件1-6），呈请领导审批，并根据审批意见制作《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见附件1-7、附件1-8），《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的制作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审查意见应当明确，结论应当为“合格”或者“不合格”，不得使用“基本合格”等含糊用语。

2.审查意见结论为“不合格”的，应当一次性告知申请人不合格的理由，载明存在的具体问题，并告知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消防设计文件中存在的问题应当逐条列出，并与所引用的规范、标准名称和条文号（条、款、项）逐一对应。

3.应当载明建设工程名称、地址、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地下部分建筑面积）、项目内各单体建筑情况（层数、建筑高度、建筑面积、使用性质、建筑分类）、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受理凭证文号，以及设计单位、技术服务机构（提供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名称等。

4.应加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

**（四）送达和公开**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在法定时限内出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并送达，依法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予以公开。《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当场交建设单位的，建设单位签收人应当签字确认，注明签收日期；工作人员应当现场核对建设单位签收人的身份，并留存身份证明文件。

注：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系统办理按照网办程序送达和公开。

**（五）建档**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在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审批结束后三十日内，将所有案卷材料立卷建档，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系统的业务管理和业务技术资料应一并打印，并长期保存。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案卷材料内容及装订顺序如下：

1.卷内文件目录；

2.《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原件；

3.《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材料预审记录表》原件；

4.《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受理凭证》原件；

5.《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审批表》原件；

6.《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原件；

7.消防设计文件（纸质图纸或带有电子签章的PDF图纸）；

8.受托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出具的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意见或者报告原件；

9.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及专家评审所涉资料（如有）；

10.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提交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复印件；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提交的批准文件复印件；

11.其他有关材料。

附件1-1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材料预审记录表（式样）**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工程名称** |  |
| **预审内容** | **要 求** | **预审情况** |
| **受理范围** | 属于特殊建设工程 | □是 □否 |
| 属于本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管辖 | □是 □否 |
| **申请材料** | □申请表 | 信息填写齐全、完整、准确 | □是 □否 |
| 应打印或使用钢笔和能够长期保持字迹的墨水，字迹清楚，文字规范、文面整洁，不得涂改 | □是 □否 |
| 在“印章”处加盖单位公章，没有单位公章的，应由其法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名（或手印） | □是 □否 |
| 申请表涉及多页的，需要加盖骑缝章 | □是 □否 |
| □消防设计文件 | 内容齐全，编制格式符合法定形式 | 封面 | 项目名称、设计单位名称、设计文件交付日期 | □是 □否 |
| 扉页 | 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技术总负责人和项目总负责人的姓名及其签字或授权盖章，设计单位资质，设计人员的姓名及其专业技术能力信息 | □是 □否 |
| 设计文件目录 | □是 □否 |
| 设计说明书 | □是 □否 |
| 设计图纸 | 工程范围与申报表信息一致；电子版图纸齐全，文件名称清晰 | □是 □否 |
| □依法需要办理的规划许可文件 | 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 □是 □否 |
| 复印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 □是 □否 |
| □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的批准文件 | 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 □是 □否 |
| 复印件加盖建设单位印章 | □是 □否 |

预审部门： 预审人： 年 月 日

附件1-2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示范）**

工程名称：×××（印章） 申请日期：××年××月××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 工程地址 | ××市××路××号 | 类 别 | 新建 □扩建□改建（装饰装修、改变用途、建筑保温）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办理的） | （填写规划许可证文号） | 临时性建筑批准文件（依法需办理的） |  |
| 特殊消防设计 | □是 □否 | 建筑高度大于250m的建筑采取加强性消防设计措施 | □是 □否 |
| 工程投资额（万元） | ××× | 总建筑面积（m2） | ×××  |
| 特殊建设工程情形（详见背面） | □（一）□（二）□（三） □（四） □（五） □（六）□（七）□（八）□（九） □（十） □（十一） □（十二） |
| 单位类别 | 单位名称 | 资质等级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移动电话和座机） |
| 建设单位 | ×××× | ×× | ×××（××××××） | ×××（×××××） | ××××× |
| 设计单位 | ×××× | ×× | ×××（××××××） | ×××（×××××） | ××××× |
| 技术服务机构 | ×××× | ×× | ××××××××× | ×××（×××××） | ××××× |
| 建筑名称 | 结构类型 | 使用性质 | 耐火等级 | 层 数 | 高度（m） | 长度（m） | 占地面积（m2） | 建筑面积（m2） |
| 地上 | 地下 | 地上 | 地下 |
| ××× | ×× | ×× | ×× | ×× | 0 | ×× | ×× | ×× | ×× | 0 |
| 地下室 | ×× | ×× | ×× | 0 | × | 0 | ×× | ×× | 0 | ×× |
| □装饰装修 | 装修部位 | □顶棚 □墙面 □地面 □隔断 □固定家具 □装饰织物 □其他 |
| 装修面积（m2） |  | 装修所在层数 |  |
| □改变用途 | 使用性质 |  | 原有用途 |  |
| □建筑保温 | 材料类别 | □A □B1 □B2 | 保温所在层数 |  |
| 保温部位 |  | 保温材料 |  |
| 消防设施及其他 | □室内消火栓系统 □室外消火栓系统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 □泡沫灭火系统 □其他灭火系统 □疏散指示标志□消防应急照明 □防烟排烟系统 □消防电梯 □灭火器 □其他 |
| 工程简要说明 | 参照填表说明第11条填写相关内容 |

附件1-3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示范）**

工程名称：×××（印章） 申请日期：××年××月××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 工程地址 | ××市××路××号 | 类 别 | □新建 □扩建改建（装饰装修、改变用途、建筑保温）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办理的） | （填写规划许可证文号） | 临时性建筑批准文件（依法需办理的） |  |
| 特殊消防设计 | □是 □否 | 建筑高度大于 250m 的建筑采取加强性消防设计措施 | □是 □否 |
| 工程投资额（万元） | ××× | 总建筑面积（m2） | ××× |
| 特殊建设工程情形（详见背面） | □（一）□（二）□（三） □（四） □（五） □（六）□（七）□（八）□（九） □（十） □（十一） □（十二） |
| 单位类别 | 单位名称 | 资质等级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移动电话和座机） |
| 建设单位 | ××××  | ×× | ××××××××× | ××××××××× | ×××××× |
| 设计单位 | ×××× | ×× | ××× | ××××××××× | ×××××× |
| 技术服务机构 | ××××  | ×× | ××××××××× | ××××××××× | ×××××× |
| 建筑名称 | 结构类型 | 使用性质 | 耐火等级 | 层 数 | 高度（m） | 长度（m） | 占地面积（m2） | 建筑面积（m2） |
| 地上 | 地下 | 地上 | 地下 |
| ×××× | ×× | ×× | ×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装饰装修 | 装修部位 | 顶棚 墙面 地面 隔断 固定家具 装饰织物 □其他 |
| 装修面积（m2） | ××× | 装修所在层数 | ××× |
| 改变用途 | 使用性质 | ××× | 原有用途 | ××× |
| □建筑保温 | 材料类别 | □A □B1 □B2 | 保温所在层数 |  |
| 保温部位 |  | 保温材料 |  |
| 消防设施及其他 | □室内消火栓系统 □室外消火栓系统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 □泡沫灭火系统 □其他灭火系统 □疏散指示标志□消防应急照明 □防烟排烟系统 □消防电梯 □灭火器 □其他 |
| 工程简要说明 | 参照填表说明第11条填写相关内容 |

附件1-4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

**受理凭证**（式样）

××消审凭〔××〕××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地址：××市××区××路××号）消防设计审查，并提交了下列材料：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2.消防设计文件；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要办理的）；

□ 4.临时性建筑批准文件（依法需要办理的）；

□ 5.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需进行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要求，予以受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或受理专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凭证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附件1-5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

# **不予受理凭证（式样）**

××消审凭〔××〕××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地址：××市××区××路××号）消防设计审查，并提交了下列材料：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2.消防设计文件；

□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要办理的）；

□ 4.临时性建筑批准文件（依法需要办理的）；

□ 5.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需进行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

 存在以下情形，不予受理：

□ 1.依法不需要申请消防设计审查；

 2.提交的上列第 2 项材料不符合相关要求；

 3.申请材料不齐全，需要补正上列第 3 项材料。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或受理专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凭证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附件1-6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审批表**（式样）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工程名称** |  |
| **工程地址** |  | **设计单位** |  |
| **工程概况** | 一、该建设工程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二、地上建筑共××栋，其中××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 |
| **承办人意见** |  ××（建设单位名称）于××年××月××日提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受理凭证文号：××消审凭〔××〕××号。为该工程提供消防设计技术审查的技术服务机构为××，消防设计技术审查结论为：合格/不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拟出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合格/不合格意见书，请予以审批。 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 **承办处（科、股）室意见** | ×× 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 **局领导审批****意见** | ×× 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1-7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式样）

××消审〔××〕××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设计单位：××；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单位：××；地址：××市××路××号；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消防设计审查(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受理凭证文号：××消审凭〔××〕××号)。经审查，结论为：**合格。**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1.本意见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2.不得擅自修改经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确需修改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申报消防设计审查。

附件1-8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式样）

××消审〔××〕××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设计单位：××；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单位：××；地址：××市××路××号；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消防设计审查(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受理凭证文号：××消审凭〔××〕××号)。经审查，结论为：**不合格**。

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1.……（问题描述），不符合《××》第××条规定；

……

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意见书之日起××日内依法向××申请行政复议，或者××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1.本意见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2.不得擅自修改经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确需修改的，

 建设单位应当重新申报消防设计审查。

**第二章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一、法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规定：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应当申请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竣工，建设单位应当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消防验收。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第二十六条规定：对特殊建设工程实行消防验收制度。特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建设单位应当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申请消防验收；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的，禁止投入使用。

 二、申请材料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验收，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消防验收申请表；

 （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三）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三、工作流程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工作流程包括受理、现场评定、出具验收意见、送达与公开、建档等程序。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自受理消防验收申请之日起十五日内出具消防验收意见。

 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等专业建设工程的消防验收，可以邀请相应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设计、施工、安全评估或消防救援等专业技术人员参加。

 实行规划、土地、消防、人防、档案等事项联合验收的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纳入联合验收统一实施。



 **（一）受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对建设单位提交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材料进行预审，主要审查受理范围和申请材料等是否符合要求，对照填写《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材料预审记录表》（见附件2-1），根据预审情况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

 **1.预审内容**

 **（1）受理范围要求**

特殊建设工程属于本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管辖。

 **（2）申请材料要求**

1）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表信息齐全、完整（见附件2-2）；

2）有符合相关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且竣工验收消防查验内容完整、符合要求；

3）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与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相符。

 **2.出具受理意见**

 经预审，受理范围和申请材料等均符合要求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予以受理，并出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凭证》（见附件2-3）；受理范围和申请材料等，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不予受理，并出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不予受理凭证》（见附件2-4）。凭证应当载明申请事项（含申请日期、项目名称以及项目地址等）、收到申请材料的目录，加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或受理专用印章，并注明日期。申请资料存在错误可以当场更正的，应当允许申请人当场更正。《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不予受理凭证》应当载明不予受理的理由，并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将凭证当场交建设单位的，建设单位签收人应当签字确认，注明签收日期；受理人员应当现场核对建设单位签收人的身份，并留存身份证明文件。

注：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系统办理则按照网办程序，由行政审批窗口统一出具相应受理通知书，但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自行打印受理凭证存档。

 **（二）现场评定**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受理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后，应当按照四川省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相关工作规则，组织开展特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工作，并按要求制作、填写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记录。

 **（三）出具验收意见**

 承办人应当根据验收情况，制作《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审批表》（见附件2-5），呈请领导审批，并根据审批意见出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见附件2-6、附件2-7），《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的制作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应当明确为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或者“不合格”，不得使用“基本合格”等含糊用语。

 2.消防验收意见结论为“不合格”的，应当一次性告知申请人不合格的理由，载明存在的具体问题，并告知申请人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现场评定中发现的问题应当逐条列出，并与所引用的法规、标准名称和条文号（条、款、项）逐一对应。

 3.应当载明建设工程名称、地址、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地下部分建筑面积）、项目内各单体建筑情况（层数、建筑高度、建筑面积、使用性质、建筑分类）、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凭证文号，以及施工单位（含施工总承包单位、消防施工专业分包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名称等。

 4.应加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

 **（四）送达和公开**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在法定时限内出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并送达，依法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予以公开。《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当场交建设单位的，建设单位签收人应当签字确认，注明签收日期；工作人员应当现场核对建设单位签收人的身份，并留存身份证明文件。

 注：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系统办理按照网办程序送达和公开。

 **（五）建档**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在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审批结束后三十日内，将所有案卷材料立卷建档，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系统的业务管理和业务技术资料应一并打印，并长期保存。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案卷材料内容及装订顺序如下：

 1.卷内文件目录；

 2.《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表》原件；

 3.《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材料预审记录表》原件；

 4.《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受理凭证》原件；

 5.《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审批表》原件；

 6.《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原件；

 7.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8.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纸质图纸或带有电子签章的PDF图纸）；

 9.现场评定资料（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记录）；

 10.其他有关材料。

附件2-1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材料预审记录表（式样）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工程名称** |  |
| **审查内容** | **要 求** | **预审情况** |
| **受理范围** | 属于本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管辖 | □是 □否 |
| **申请材料** | □申请表 | 信息填写齐全、完整、准确 | □是 □否 |
| 应打印或使用钢笔和能够长期保持字迹的墨水，字迹清楚，文字规范、文面整洁，不得涂改 | □是 □否 |
| 在“印章”处加盖单位公章，没有单位公章的，应由其法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名（或手印） | □是 □否 |
| 申请表涉及多页的，需要加盖骑缝章 | □是 □否 |
| 相关责任主体签章齐全 | □是 □否 |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内容齐全 | □是 □否 |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意见明确 | □是 □否 |
| 相关责任主体签章齐全 | □是 □否 |
| 消防查验文件内容齐全、意见明确 | □是 □否 |
|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纸质图纸或带有电子签章的PDF图纸） | 与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相符 | □是 □否 |
| 加盖施工单位竣工专用章 | □是 □否 |
| 电子版图纸齐全，文件名称清晰 | □是 □否 |
| 图纸工程范围与申请表信息一致 | □是 □否 |

预审部门： 预审人： 年 月 日

附件2-2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表（示范）

工程名称：XXXX工程（印章） 申请日期：XXXX年XX月XX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XXXX | 联系人 | XXX | 联系电话 | XXXXXX |
| 工程地址 | XXX市XX路XX号 | 类别 | ☑新建 □扩建□改建（装饰装修、改变用途、建筑保温） |
| 工程投资额（万元） | XXX | 总建筑面积（m2） | XXX |
| 单位类别 | 单位名称 | 资质等级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移动电话和座机） |
| 建设单位 | XXXX |  | XXX | XXXXXXXXX | XXXXXX |
| 设计单位 | XXXX | X级 | XXX | XXXXXXXXX | XXXXXX |
| 施工单位 | XXXX | X级 | XXX | XXXXXXXXX | XXXXXX |
| 监理单位 | XXXX | X级 | XXX | XXXXXXXXX | XXXXXX |
| 技术服务机构 | XXXX |  | XXX | XXXXXXXXX | XXXXXX |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文号（审查意见为合格的） | ××消审〔××〕××号 | 审查合格日期 | XXX |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号、批准开工报告编号或证明文件编号（依法需办理的） | XXX | 制证日期 | XXX |
| 建筑名称 | 结构类型 | 使用性质 | 耐火等级 | 层 数 | 高度（m） | 长度（m） | 占地面积（m2） | 建筑面积（m2） |
| 地上 | 地下 | 地上 | 地下 |
| XXXX | XX | XX | XX | XX | XX | XX | XX | XX | XX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装饰装修 | 装修部位 | □顶棚 □墙面 □地面 □隔断 □固定家具 □装饰织物 □其他 |
| 装修面积（m2） |  | 装修所在层数 |  |
| □改变用途 | 使用性质 |  | 原有用途 |  |
| □建筑保温 | 材料类别 | □A □B1 □B2 | 保温所在层数 |  |
| 保温部位 |  | 保温材料 |  |

|  |
| --- |
| **施工过程中消防设施检测情况（如有）** |
|  | 技术服务机构（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情况及意见** |
| 一、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二、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实施情况设计单位（印章）：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三、工程监理情况监理单位（印章）：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年 月 日 |
| 四、工程施工情况消防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印章）： 施工总承包单位（印章）：项目经理签名：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签名： 年 月 日 |
| 五、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情况技术服务机构（印章）：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备注： |

# 附件2-3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凭证（式样）

××消验凭〔××〕××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地址：××市××区××路××号）消防验收，并提交了下列材料：

 ☑1.消防验收申请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3.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要求，予以受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或受理专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 附件2-4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不予受理凭证（式样）

××消验凭〔××〕××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地址：××市××区××路××号）消防验收，并提交了下列材料：

 ☑1.消防验收申请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3.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存在以下情形，不予受理：

 ☑1．依法不需要申请消防验收；

 ☑2．提交的上列第××项材料不符合相关要求；

 □3．申请材料不齐全，需要补正上列第××项材料。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或受理专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附件2-5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审批表（式样）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工程名称** |  |
| **工程地址** |  | **施工单位** |  |
| **工程概况** | 1.该工程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2.地上建筑共××栋，其中××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 |
| **承办人意见** | ××（建设单位名称）于××年××月××日提出××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凭证文号：××消验凭〔××〕××号，提供消防消防设施检测、现场评定的技术服务机构为××，现场评定结论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拟出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不合格意见书，请予以审批。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 **承办处（科、股）室意见** | ××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 **局领导审批****意见** | ××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 附件2-6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式样）

××消验〔××〕××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施工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地址：××市××路××号；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消防验收（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凭证文号：××消验凭〔××〕××号）。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为：**合格**。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意见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 附件2-7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式样）

××消验〔××〕××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施工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地址：××市××路××号；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消防验收（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凭证文号：××消验凭〔××〕××号）。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为：**不合格**。

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1. ……（问题描述），不符合《××》第××条规定；

……

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意见书之日起××日内依法向××申请行政复议，或者××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月××日

备注：本意见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第三章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

 一、法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规定：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在验收后应当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进行抽查。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第三十三条：对其他建设工程实行备案抽查制度。其他建设工程经依法抽查不合格的，应当停止使用。第三十四条：其它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当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二、申请材料

 建设单位办理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消防验收备案表；

 （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三）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三、工作流程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工作流程包括备案（随机抽取检查对象）、现场检查、出具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果、送达与公示、建档等程序。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自建设工程被确定为检查对象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按照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相关规定完成检查，并制作检查记录。检查结果应当通知建设单位，并向社会公示。



 **（一）备案**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对建设单位提交的备案材料进行预审，主要审查受理范围和备案材料等是否符合要求，对照填写《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材料预审记录表》（见附件3-1），根据预审情况作出是否备案的决定。

 **1.预审内容**

 **（1）受理范围要求**

 1）建设工程属于其他建设工程；

 2）建设工程属于本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管辖。

 **（2）申请材料要求**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表信息齐全、完整（见附件3-2）。

 2）有符合相关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且竣工验收消防查验内容完整、符合要求。

 3）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2.出具备案凭证**

经预审，受理范围和申请材料等均符合要求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准以备案，并在出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见附件3-3、附件3-4）的同时按照《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规定的抽取比例随机确定检查对象。其中，违反消防法律法规被依法处罚的建设工程抽取比例为100%，人员密集场所抽取比例为50%，丙类厂房及库房抽取比例为20%，其他工程抽取比例为5%。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应当载明建设工程是否被确定为检查对象。受理范围和申请材料等内容，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不予备案，并出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不予备案凭证》（见附件3-5），《建设工程消防验收不予备案凭证》应当载明不予备案的理由，并一次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凭证应当载明备案申请日期、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收到申请材料的目录，加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或受理专用印章，并注明日期。申请资料存在错误可以当场更正的，应当允许申请人当场更正。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将凭证当场交建设单位的，建设单位签收人应当签字确认，注明签收日期；受理人员应当现场核对建设单位签收人的身份，并留存身份证明文件。

注：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系统办理则按照网办程序，由行政审批窗口统一出具相应受理通知书，但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自行打印受理凭证存档。

 **（二）现场检查**

 被确定为检查对象的其他建设工程，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相关规定进行检查，制作检查记录（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记录）。

 **（三）出具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果**

 承办人应当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制作《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意见审批表》（见附件3-6），呈请领导审批，并根据审批意见出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果通知书》（见附件3-7、附件3-8）。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果通知书》的制作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论应当明确为“该工程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相关规定”或者“该工程不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相关规定”，不得使用“基本符合”等含糊用语。

 2.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论为“该工程不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相关规定”的，应当一次性告知申请人不合格的理由，载明存在的具体问题，并告知建设单位停止使用建设工程，整改完成后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复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当逐条列出，并与所引用的规范、标准名称和条文号（条、款、项）逐一对应。

 3.应当载明建设工程名称（备案凭证文号）、地址、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地下部分建筑面积）、项目内各单体建筑情况（层数、建筑高度、建筑面积、使用性质、建筑分类），以及施工单位（含施工总承包单位、消防施工专业分包单位）、技术服务机构等。

 4.应加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

 建设单位收到检查不合格的整改通知（结论为“该工程不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相关规定”的《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果通知书》）后，应当停止使用建设工程，组织整改后，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提交《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申请表》（见附件3-9），申请复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书面申请之日起七个工作日进行复查，承办人应当根据复查情况，制作《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意见审批表》，呈请领导审批，并根据审批意见出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结果通知书》（见附件3-10），文书制作要求参照《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果通知书》。

 **（四）送达和公示**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在法定时限内出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结果通知书》并送达，依法依规对抽查/复查结果予以公示，《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结果通知书》当场交建设单位的，建设单位签收人应当签字确认，注明签收日期；工作人员应当现场核对建设单位签收人的身份，并留存身份证明文件。

注：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系统办理按照网办程序送达和公开。

 **（五）建档**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在建设工程消防备案抽查结束后三十日内，将所有案卷材料立卷建档，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系统的业务管理和业务技术资料应一并打印，并应长期保存。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案卷材料内容及装订顺序如下：

 1.卷内文件目录；

 2.《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表》原件；

 3.《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材料预审记录表》原件；

 4.《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原件；

 5.《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意见审批表》原件；

 6.《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结果通知书》原件；

 7.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8.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纸质图纸或带有电子签章的PDF图纸）；

 9.现场检查记录（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记录）；

 10.其他有关材料。

附件3-1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材料预审记录表（式样）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工程名称** |  |
| **预审内容** | **要 求** | **预审情况** |
| **备案范围** | 属于其它建设工程 | □是 □否 |
| 属于本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管辖 | □是 □否 |
| **申请材料** | □备案表 | 信息填写齐全、完整、准确 | □是 □否 |
| 应打印或使用钢笔和能够长期保持字迹的墨水，字迹清楚，文字规范、文面整洁，不得涂改 | □是 □否 |
| 在“印章”处加盖单位公章，没有单位公章的，应由其法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名（或手印） | □是 □否 |
| 申请表涉及多页的，需要加盖骑缝章 | □是 □否 |
| 相关责任主体签章齐全 | □是 □否 |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内容齐全 | □是 □否 |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意见明确 | □是 □否 |
| 相关责任主体签章齐全 | □是 □否 |
| 消防查验文件内容齐全、意见明确 | □是 □否 |
|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纸质图纸或带有电子签章的PDF图纸） | 与申请施工许可或者申请批准开工报告时，提供的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相符 | □是 □否 |
| 加盖施工单位竣工专用章 | □是 □否 |
| 电子版图纸齐全，文件名称清晰 | □是 □否 |
| 图纸工程范围与备案表信息一致 | □是 □否 |

预审部门： 预审人： 年 月 日

# 附件3-2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表**（示范）**

 编号:

工程名称（印章）：XXXX工程 申请日期：XXXX年XX月XX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XXXX  | 联系人 | XXX | 联系电话 | XXXXXX |
| 工程地址 | XXX市XX路XX号 | 类别 | ☑新建 □扩建□改建（装饰装修、改变用途、建筑保温） |
| 工程投资额（万元） | XX | 总建筑面积（m2） | XXX |
| 单位类别 | 单位名称 | 资质等级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移动电话和座机） |
| 建设单位 | XXXX  |  | XXX | XXXXXXXXX | XXXXXX |
| 设计单位 | XXXX  | X级 | XXX | XXXXXXXXX | XXXXXX |
| 施工单位 | XXXX  | X级 | XXX | XXXXXXXXX | XXXXXX |
| 监理单位 | XXXX  | X级 | XXX | XXXXXXXXX | XXXXXX |
| 技术服务机构 | XXXX  |  | XXX | XXXXXXXXX | XXXXXX |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号、批准开工报告编号或证明文件编号（依法需办理的） | XXXX | 制证日期 | XXXX年XX月XX日 |
| 建筑名称 | 结构类型 | 使用性质 | 耐火等级 | 层 数 | 高度（m） | 长度（m） | 占地面积（m2） | 建筑面积（m2） |
| 地上 | 地下 | 地上 | 地下 |
| XX | XX | XX | XX | XX | 0 | XX | XX | XX | XX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装饰装修 | 装修部位 | □顶棚 □墙面 □地面 □隔断 □固定家具 □装饰织物 □其他 |
| 装修面积（m2） |  | 装修所在层数 |  |
| □改变用途 | 使用性质 |  | 原有用途 |  |
| □建筑保温 | 材料类别 | □A □B1 □B2 | 保温所在层数 |  |
| 保温部位 |  | 保温材料 |  |

|  |
| --- |
| **施工过程中消防设施检测情况（如有）** |
|  | 技术服务机构（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情况及意见** |
| 一、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二、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实施情况设计单位（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三、工程监理情况监理单位（印章）：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年 月 日 |
| 四、工程施工情况消防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印章）： 施工总承包单位（印章）： 项目经理签名：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签名： 年 月 日 |
| 五、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情况技术服务机构（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备注： |

附件3-3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式样）

××备凭〔××〕××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施工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地址：××市××路××号；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消防验收备案，提交的下列备案材料：

 ☑1.消防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3.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备案材料齐全，准予备案。

 ☑该工程未被确定为检查对象。

 □该工程被确定为检查对象，我单位将在十五个工作日内进行检查，请做好准备。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或受理专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 附件3-4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式样）

××备凭〔××〕××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施工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地址：××市××路××号；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消防验收备案，提交的下列备案材料：

 ☑1.消防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3.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备案材料齐全，准予备案。

 □该工程未被确定为检查对象。

 ☑该工程被确定为检查对象，我单位将在十五个工作日内进行检查，请做好准备。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或受理专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附件3-5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不予备案凭证（式样）

××备凭〔××〕××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年××月××日申请××建设工程（施工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地址：××市××路××号；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消防验收备案，提交的下列备案材料：

 ☑1.消防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含消防查验文件）；

 ☑3.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存在以下情形，不予备案：

 ☑1．依法不应办理消防验收备案；

 ☑2．提交的上列第X项材料不符合相关要求；

 □3．申请材料不齐全，需要补正上列第×项材料。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或受理专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附件3-6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意见审批表（式样）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工程名称** |  |
| **工程地址** |  | **施工单位** |  |
| **工程概况** | 1.该工程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2.地上建筑共××栋，其中××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 |
| **承办人意见** | ××（建设单位名称）于××年××月××日提出××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申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文号：××备凭〔××〕××号，施工单位：××，技术服务机构：××，现场检查结论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拟出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结果××通知书，请予以审批。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 **承办处（科、股）室意见** | ××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 **局领导审批****意见** | ××签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3-7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果通知书（式样）

××备抽〔××〕××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申请消防验收备案的××建设工程（施工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地址：××市××路××号；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备案凭证文号：××备凭〔××〕××号）被确定为检查对象。经检查该工程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附件3-8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果通知书（式样）

××备抽〔××〕××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申请消防验收备案的××建设工程（施工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地址：××市××路××号；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备案凭证文号：××备凭〔××〕××号）被确定为检查对象。经检查该工程不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

 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1.……（问题描述），不符合《××》第××条规定；

 ……

你单位应立即停止使用，并对上述问题组织整改。整改完成后，应申请复查，复查合格后方可使用。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附件3-9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申请表（式样）

工程名称：××工程（印章） 申请日期：××年××月××日

|  |  |
| --- | --- |
| 工程地址 | ××市××路××号 |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 备案表编号 | ×× | 备案凭证文号 | ××备凭〔××〕××号 |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复）查结果通知书文号 | ××备抽〔××〕××号（××备复〔××〕××号） |
| 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技术服务机构 | 设计单位 | 工程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建设单位 |
| 项目负责人（签名）：（印章）年 月 日 | 项目负责人（签名）：（印章） 年 月 日 | 项目负责人（签名）：（印章） 年 月 日 | 项目负责人（签名）：（印章） 年 月 日 | 项目负责人（签名）：（印章） 年 月 日 |

附件3-10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结果通知书（式样）

××备复〔××〕××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四川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你单位申请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复查的××建设工程（施工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地址：××市××路××号；总建筑面积××㎡，其中地下×层，建筑面积××㎡，为××用房；×楼地上×层建筑高度××m，建筑面积××㎡，×至×层为××用房，属于××建筑；……；备案凭证文号：××备凭〔××〕××号），经复查：**该工程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 年 月 日

备注：本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